

表2 审计管理控制岗位职责表

审计管理控制岗位		主要职责	不相容职责
现控制	优化后控制	优化后	
没有	董事会	审批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制度	编制内部审计报告和工作计划
		审批内部审计年度工作计划	
		审批内部审计重要审计报告	
		对重大舞弊、过失行为的处理进行裁决	
没有	审计部	审核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制度	参与具体审计项目
		在授权范围内审批审计报告	内部审计外评单位的选择
		审核审计部年度审计工作计划	
		监督和指导审计部开展审计工作	
		受理并处理审计争议和申诉	
确定公司进行内审外评的实施单位			

3. 增强内部审计监督力度

公司应对风险管理初始信息、风险评估、风险管理策略及风险管理解决方案的实施情况进行动态监督,根据变化情况和存在的缺陷及时加以改进。公司应建立风险管理信息沟通渠道,确保信息沟通的及时、准确、完整,为风险管理监督与改进奠定基础。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应至少每年一次对包括风险管理职能部门在内的各有关部门和业务单位能否按照有关规定开展风险管理工作及其工作效果进行监督评价,此

项工作也可结合年度审计、任期审计或专项审计工作一并开展。

4. 子公司董事会建立定期向集团董事会报告机制

在适当情况下,内部审计部部长应与集团各级子公司董事会就风险和风险管理实务中的薄弱环节进行讨论,如果审计部部长认为子公司董事会接受的风险水平与集团董事会的风险管理战略和政策不一致,或该水平不能被集团董事会接受,审计部部长应就此事报告集团董事会解决,集团董事会负责对

重大风险采取针对性行动,审计部部长负责评价这些行动。若子公司董事会出于某些原因决定不采取纠正行动并承担后果,审计部部长应就该情况及时向集团董事会报告。■

[本文为辽宁省教育厅课题《内部控制信息披露经济后果实现路径研究》(项目编号:W2011122)的阶段性研究成果]

(作者单位:东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中国内部控制研究中心 盾安沈阳投资有限公司)

责任编辑 李斐然

● 简讯

东北财经大学成立中德管理控制研究中心

近日,在东北财经大学召开的“中德管理控制研究中心揭牌仪式暨2012企业管理控制高层论坛”上,中德管理控制研究中心正式成立,成为国内首家管理控制方面的国际合作研究机构。该中心由东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与德国法伦达尔WHU-Otto Beisheim School of Management(奥托拜斯海姆管理学院)合作建立,并申报教育部科技司国际合作联合研究中心备选项目。

中德管理控制研究中心主要致力于管理控制基础理论和方法的研究,并强调在中国制度背景下管理控制的特殊性以及中德管理控制行为的比较。中德管理控制研究中心既重视理论研究的深入发展,也关注理论对于实践工作的推动作用。在理论研究方面,主要是积极争取国家级课题,开展国际合作研究;编辑出版年度研究报告;定期召开国际研讨会。在人才培养方面,定期组织博士研究生和管理控制相关课程的主讲教师赴德进行交流,同时还将邀请德方的资深教授开设管理控制专题讲座,对博士生和教师进行培训,以培养兼有中德管理控制知识的师资力量和博士。在应用合作方面,成立非官方的企业管理控制会员联盟,并吸纳企业加入,定期编辑管理控制研究通讯,向企业会员提供管理控制研究的最新动态,以协助其提高企业管理控制水平。东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张先治教授和WHU-奥托拜斯海姆管理学院Utz Schäffer教授负责中德双方的研究中心工作。

(刘媛媛供稿)